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5年11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 相结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5年11月17日 11点00分

召开地点: 合肥市黄山路 459 号安建国际大厦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五)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5年11月17日

至2025年11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 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以采石你	A股股东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的第 1、2、3、5、6 项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4 项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分别于2025年 10 月 31 日和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站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详细会议资料本公司将于本通知发出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发布。

- 2、 特别决议议案: 1
-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4、6
-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 sseinfo. 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 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 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 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02	安徽建工	2025/11/10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 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授权人股东账户卡登记。
- (二)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 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
- (三)出席会议者可在登记时间内亲自或委托代表人在登记地点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也可以于2025年11月16日前以传真或邮寄方式登记,未登记不影响在 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 (四)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6日9:00-17:00。
 - (五)登记地点: 合肥市黄山路 459 号安建国际大厦公司证券事务部。

六、 其他事项

- (一)会期一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 (二) 联系人: 储诚焰

电话: 0551-62865300

传真: 0551-62865010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			
6	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 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 的意愿进行表决。
- 2. 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的,应由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法人公章。